



2016/7/21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費用之應揭露門檻

本行截至公告日，從各基金公司所獲得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費用皆未達每一會計年度預估或累計達新臺幣 2 百萬元之應揭露門檻，日後如有達到該項門檻，本行將再依法揭露該等贊助費用金額。